洪江区发展和改革局2021年上半年工作总结和2021年下半年工作计划

今年以来，我局在区工委、区管委及上级部门的正确领导下，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习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为统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发改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扛起责任担当，顺利平稳完成上级赋予的各项工作任务。

一、2020年上半年工作情况

**（一）党史学习教育开展情况**

我局于2021年3月15日召开党史学习教育动员会后，立即成立了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制定完善实施方案、学习计划；结合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到古商城景区小红军博物馆、革命老区纪念馆、中共湘西工委直属洪江支部旧址学习参观，重温入党誓词；到革命烈士纪念亭敬献花篮，缅怀革命先烈；利用例会和专题读书会等多种方式，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集中学习，完成了“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三次专题学习；结合志愿服务活动，为群众实现“微心愿”15件；扎实开展为民办实事活动，认领为民办实事7件，目前正在推进中。

**（二）重点项目有序推进**

2021年全区实施重点项目47个（含市级重点项目12个），项目总投资90.40亿元，计划投资25.91亿元。47个重点建设项目，截止6月已开工38个，开工率80.85%，完成投资9.60亿元，为年度计划投资的37.07%。其中，重点产业项目20个，年度计划投资15.46亿元，完成投资6.40亿元，为年度计划投资的41.39%，占全区重点项目完成投资的68.08%。

**（三）积极争取上级支持**

积极争取政策落地，投资口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4个，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4430万元。

**（四）推进全区“十四五”规划编制**

我区“十四五”规划通过区人大审议，目前正积极收集国家、省、市最近出台的相关政策，特别是针对6月初国家、省新出台的规划方向和数据，主动对接省、市十四五规划内容和重大战略布局，做进一步的修改完善，同时做好区“十四五”规划进媒体、进党校和其他机构的宣传工作。

**（五）严格规范项目审批工作**

**一是**着力推进项目审批、核准、备案，全面服务项目建设。全力推进湖南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为项目提供了高效、透明、规范的服务。2021年全力推进湖南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规范项目申办过程，切实降低企业办事成本，为企业提供了高效、透明、规范的服务。截止6月10日，我局在湖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和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审批、核准、备案项目共31个。其中项目审批17个，备案14个。

**二是**严格落实“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今年以来全面梳理了本局政务服务事项共76项，其中依申请类44项，无需申请的公共服务事项32项。承诺办结时限在法定办结时限的基础上压缩95%。均达到了“四办”的标准要求。

**（六）扎实做好驻村扶贫和易地扶贫搬迁工作**

制定印发《洪江区“十四五”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工作规划》《2021年度洪江区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工作计划》；开展“十看十排查”专项行动和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扎实推进“为民办实事”活动，常态摸排走访44户易迁户，了解基本情况动态，及时解决困难，并按照市易迁后扶办要求进行台账上报；进一步完善集中安置小区基础配套设施，仁园小区入口区妇幼保健院已投入使用，尾期工程抓紧实施，预计6月底完成；仁园小区村部至居民楼10栋道路硬化及排水防涝提升工程基本完工；

**（七）认真开展价格监管和收费管理**

一是强化市场价格监测预警，保障在疫情期间及重大节假日和春节期间低温雨雪天气的市场供给和价格稳定。不断强化服务意识，严厉打击各种价格欺诈、哄抬物价和不按规定明码标价的不正当价格行为。每天坚持市场及超市采价执行一日一报，一周一报，一月一分析。节假日期间，检查超市、商场、药店、粮油副食店和景区等10多家次，上半年市场价格稳定，未发生市场价格异常波动情况。二是开展洪江区公共租赁住房价格、洪江区污水处理等成本测算及价格审批。开展洪江区生活垃圾调研并将我区情况上报市发改委。三是根据我市城镇低收入居民基本生活费用价格指数月度同比涨幅，对享受国家定期抚恤不足的优抚对象、城市低保、城市特困人员、孤儿、事实无抚养儿童、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领取失业补助金人员、农村低保、农村特困人员发放价格临时补助。四是做好涉案物价格认定，上半年完成刑事案件涉案价格认定17起，涉案金额3.3万元，无案件复议。

**（八）移民工作有序开展**

上半年共拨付移民后扶资金242.56万元。发放直补资金175.89万元。做好年度移民项目计划编制、实施，移民培训，移民救助，移民信访等工作；拟根据市移民服务中心统一安排，制定洪江区移民“十四五”规划。

**（九）稳步实施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

**一是及时编制各项工作方案。**编制了《洪江区粮食安全应急预案》、《洪江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进一步健全地方粮食应急保障体系的方案》、《洪江区粮食收购工作方案》等，不断健全我区粮食应急预警和保障机制。

**二是持续加强日常监测分析。**扎实做好粮食统计工作；每日对全区大型超市、粮油供应点及部分稍具规模的零售粮店的粮食储备量和价格进行监测；常态化防控阶段每周实施监控。

**三是全力做好粮食库存保障和调度。**严格粮仓安全管理，定期开展粮食虫害熏蒸，保障粮仓智能化管理等设施的正常运转。为进一步加强我区应急成品粮的储备，新增了4家代储点，确保应急成品粮供应。

**四是抓紧做好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继续做好我区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工作。

**五是全力保障地方储备粮食安全。**加强仓储基础设施建设和智能化系统改造，推广绿色生态储粮新技术，确保了我区3000吨地方储备原粮数量和质量安全。

**六是大力降低恶劣气候对粮食秋收的影响。**投资30万元在区粮食仓库内10天建成了粮食烘干仓库并购置安装好烘干设备。

**七是成功填补粮食加工生产设备空白。**争取到区粮食应急加工项目上级资金支持，已建成投效，填补了我区粮食加工企业的空白。

**八是加强军粮供应和应急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军粮供应、军民融合发展联席工作机制，极大提高了应急预警、应急保障和军粮供应能力。

**九是扎实做好地方储备粮轮换工作。**2021年计划轮换2018年入库2007吨中晚籼稻谷销售出库，正挂网在省粮食批发价已中心平台竞卖。

**十是加强粮食生产流通监管，优化粮食市场环境。**制定了洪江区临储粮收购处置实施细则，加强政策性粮食收储和销售出库监管，加大涉粮案件查处力度；切实履行地方食品安全属地管理责任，严防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粮食流入口粮市场。

**二、2021年下半年工作计划**

**（一）坚持党建统领，推进党史学习教育落实落细**

深入学习领会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与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融会，与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此前对湖南一系列重要讲话指示批示贯通，把习近平总书记的关怀厚爱转化为奋发有为做好各项工作的强大动力。完善和落实民主集中制的各项制度，大力推动关党建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和科学化，推动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切实做到党建工作与业务履职双融合、双促进、双丰收。

**（二）坚持规划引领，抓紧落实规划编制工作**

进一步加强区“十四五”规划与上级规划、全区国土空间规划、重点专项规划的衔接，做到步调一致，适时发布我区“十四五”规划。

**（三）强化项目意识，积极推进重点项目建设**

**一是**在项目谋划过程中强化申报流程。根据政策投向和本地实际情况抓好区级重点项目的谋划、储备和滚动开发；协助项目单位和相关部门尽早完成项目前期工作，为新项目入库创造便利条件。

**二是**加强项目入统调度和服务。扎实抓好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入库和调度管理，做到应统尽统。按入统时间节点调度好项目的入库；主动上门服务。通过项目在线审批平台及时掌握新进企业和新审批备案项目动态，协同统计部门积极帮助新企业、新项目顺利入统。

**三是**全面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对计划的重点项目和前期项目进行全面梳理，对符合提前开工条件的要力促提前开工，对达不到进度要求的要加强协调调度，倒排工作时间和进度，确保按时开工，并形成实物工作量。强化项目服务和管理，加快项目报批、核准工作进度，及时解决项目建设中的突出问题。

**（四）提升服务水平，全面推进我局其他工作**

１、积极推进价格改革，大力加强市场监管，努力做好各项服务，全力做好洪江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时期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工作，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的价格环境。

２、不断提高后扶政策的精准度和实效性，倾斜支持贫困库区，移民重点村。认真实施国家避险解困试点项目工作，继续做好试点项目扫尾工作。强力推进“互联网+监督”，确保移民资金专款专用。

３、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二十条措施”开展易地扶贫搬迁后续帮扶工作，从“集中安置后扶、配套设施完善、就业帮扶清零、产业帮扶增效、管理服务精细、生活成本降低、社会保障兜底”七个方面进行督促落实落细，完善集中安置小区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

４、坚守粮食质量安全底线，做好粮食轮换工作，积极做好收购仓容和设备设施保障，加强人员培训，保证收购入库顺畅。对不符合必检食品安全指标的粮食，制定地方临储收购方案，应收尽收，满足农民售粮需要。加强与农发行等金融机构的联系，做好粮食收购资金的供应工作。

洪江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6月18日